

## 来稿要求和注意事项

- 1 来稿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科学发展观, 遵守科技工作者的道德规范。请作者保证该文没有发表过, 勿一稿多投。文稿的著作权属于作者, 文责由作者自负。
- 2 论文要求论点明确, 数据可靠, 文字精练, 语言通顺, 图表清晰, **每篇论文一般不超过 8 000 字(含图表)**, 必须包括(按顺序)题名、作者姓名、作者工作单位(单位全称应写到院、系、研究中心一级, 写明地址和邮政编码)、**汉文摘要(400~600 字)**、关键词(3~8 个)、中图分类号、文献标志码、英文题名、作者姓名的汉语拼音、作者单位的英文译名、英文摘要和英文关键词、正文、参考文献表。图表应附于文中的适当位置, 均要写明汉英文图题与表名。
- 3 摘要应包括目的、方法、结果和主要结论, 缺一不可, 应独立成文, 且不少于 400 字。汉英文摘要和关键词要求相互对应。英文摘要用第三人称, 时态要保持一致, 一般过去时和一般现在时。
- 4 来稿要求用字规范, 标点准确。物理量和单位符号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规定, 必须分清大小写和正斜体。上下角字母、数码和符号的位置高低应区别明显。非英文的外文字母和符号请用铅笔注明文种。若是资助项目论文, 请在篇首页脚处标明, 并写明项目编号。来稿请用 5 号字 1.5 倍行距排版。
- 5 文中图表只附最必要的, 应具有自明性。表和照片的题名均为中英文对照。插图尽可能用计算机绘制, 主线与辅线的粗细比例为 2 : 1。除正文中附的原图外, 请用激光打印机另出一份样图, 以便制版。照片要清晰, 层次分明。长宽在 19 cm×16 cm 以内, 如有缩放, 请注明比例尺。
- 6 参考文献只选作者直接阅读过并已公开发表的列入, 著录格式参照“《浙江林学院学报》参考文献著录规则”。
- 7 网上投稿时, 请认真填写第一作者职称, 学位, 从事工作和研究方向。为便于联系, 请注明联系电话, 电子函件地址, 邮政编码, 省, 市, 县(区), 街(路), 门牌号, 单位全称, 单位内部信箱号, 具体工作部门。
- 8 来稿如不符合上述要求, 编辑部不予受理。
- 9 对通过审稿的拟刊用稿件, 作者须缴纳一定的版面费。
- 10 凡向本刊投稿, 视认可将纸型出版物以外的各种版权(包括光盘、网络电子期刊版权)一次转让给本刊的。
- 11 稿件发表后即付稿酬(包含网络版和光盘版稿酬), 并赠当期《浙江林学院学报》3 册。
- 13 本刊对来稿有权作技术性 or 文字性修改。如作者不允许对文稿进行少量内容修改, 或不同意其他报刊、数据库等转载、摘编其作品, 务请在来稿时声明。编辑部将在收到稿件的 3 个月内(以签订合同之日算起), 通知作者处理意见。凡学报不采用的稿件一律不退, 请作者自留底稿。